

##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 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57,861,827.37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1189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84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6.8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68,54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 46,880,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421,660,000.00 元，已由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25 日存入公司开立的广发银行郑州金水路支行 131041511010000285 账号中。减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14,680,000.0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06,980,0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亚会 A 验字（2015）013 号《验资报告》。

### 二、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额	项目核准或备案文件
1	年产 20 万吨液态奶项目	37,029	37,029	豫发改工业（2012）320 号
2	科迪乳业现代牧场建设项目	22,452	3,669	豫商虞城农（2012）00027 号

合 计	59,481	40,698
-----	--------	--------

上述项目总投资 59,481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40,698 万元，其余由企业自筹解决。在募集资金到位前，项目已作先期投资或将进行先期投资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到位后，公司将用募集资金置换已由公司自有资金先期投入的部分，余下资金将继续用于上述项目。如果实际筹集资金不能满足拟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公司将自筹解决资金缺口。

###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以前，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公司已利用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科迪乳业现代牧场建设项目由全资子公司河南科迪商丘现代牧场有限公司实施。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自筹资金已投入 480,693,082.28 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已预先投入资金	其中：		
			设备购置费用	奶牛购置费用	土建及安装费用
1	年产 20 万吨液态奶项目	321,171,827.37	154,606,242.60		166,565,584.77
2	科迪乳业现代牧场建设项目	159,521,254.91	16,171,871.45	20,432,000.00	122,917,383.46
	合 计	480,693,082.28	170,778,114.05	20,432,000.00	289,482,968.23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已预先投入资金	本次置换金额
1	年产 20 万吨液态奶项目	321,171,827.37	321,171,827.37
2	科迪乳业现代牧场建设项目	159,521,254.91	36,690,000.00
	合 计	480,693,082.28	357,861,827.37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以募集资金 357,861,827.37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 四、履行的审议程序和专项意见

####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57,861,827.37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已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鉴证并出具亚会 A 专审字（2015）051 号《关于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内容与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有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57,861,827.37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三）独立董事意见：

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并按计划达到预期效益，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完成前已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部分募投项目，公司预先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行为符合公司发展需要，有利于维护股东的整体利益。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内容与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有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57,861,827.37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四）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证券”）经核查后认为：科迪乳业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事宜已经科迪乳业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专项鉴证报告，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中原证券同意科迪乳业实施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

## 五、备查文件

(一)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三)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 保荐机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五) 审计机构《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7 月 15 日